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的公告

特别提示: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持有响水雅克化工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"响水雅克") 100%的股份, 响水雅克 2013 年 1-12 月份实现净利润为人 民币 22,504,494,92 元,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5,055,763,67 元,已经审 计确认的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65, 309, 809. 1 元。

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,响水雅克于2014年1月15日通过临时股东会决议,对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可分配利润进行分配,决定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分配利润 共计人民币 6000 万元, 占本次可分配利润的 91.87%, 余额 5,309,809.10 元,结转 以后年度进行分配。公司所得分红将增加母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表利润,但不增 加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合并报表的净利润,因此不会影响公司 2014 年 1-3 月经营 业绩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 特此公告。

>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

